

图书馆盘点车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20200034

签订地点：成都体育学院

签订时间：2020年 9 月 17 日

甲方（采购人）：成都体育学院

乙方（供应商）：远望谷（宁波）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成都体育学院相关校内采购制度规定，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详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1	推车式盘点车	XC-BM302A	远望谷	台	1	5.5

二、合同价格

本项目合同总价 55000 元（人民币大写：伍万伍仟元整），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超过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费用，甲方不予承担。

三、供货及安装

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

甲方收货联系人：谢老师，18111266255。

四、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乙方所供产品（包括安装中使用的辅材）需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标准；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或相关行业标准要求；外包装无破损、品相良好。

3、在质保期内，若发生质量问题，乙方须免费进行换货、维修处理。

4、一旦所供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或假冒伪劣产品，乙方须在接到通知起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出解决方案并实施。如提供假冒伪劣产品，除无条件换货外，乙方还应按甲方所购产品的双倍价款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因乙方安装不当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验收

1、乙方供完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即可向甲方申请验收。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 5 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 5 天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一般性质量问题，修复后或更换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5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合格证明书》。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
以及与本合同约定标准以及甲方的《验收管理办法》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含安装、调试）有短缺、次品、
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作详尽的现场记
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
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
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货物详细技术参数（见下表）

本合同购物清单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品牌
1	推车式盘点车	<p>XC-BM302A</p> <p>一、功能要求</p> <p>1、可对超高频RFID标签非接触式的进行阅读，快速识别粘贴在文献上的超高频RFID标签，快速识别粘贴在架位上的RFID架标及层标；</p> <p>2、设备配套软件须能实现资料搜索、资料错架检查、顺架、保存典藏结果等功能；</p> <p>3、具有可扩展性和可维护性；</p> <p>4、设备手持天线与主机通过有线连接进行数据传输；</p> <p>5、触摸屏尺寸不小于21寸，分辨率不小于1024×768，32位真彩；</p> <p>6、推车式盘点设备轻便可移动，适合不同书架通道；</p> <p>7、设备在找到目标图书，定位正确架位，发生报警提示时必须同时提供声音、画面提示，声音音量可以调节；</p> <p>8、提供顺架、盘点、新书上架、倒架、上架指导、剔旧、图书查找等功能。</p> <p>二、性能要求</p> <p>1、须符合国际相关行业标准ISO18000-6C标准，工作频率：902~928MHz；</p> <p>2、盘点设备RFID标签阅读器阅读范围半径：0-50mm；</p> <p>3、防冲突性：允许工作区间内多个标签的可靠识读；</p> <p>4、盘点车手持天线能自动判定图书距离，当遇到图书时自动打开读取，在10CM左右范围不产生误读，避免读取</p>	远望谷

	<p>上下层和前后书架图书误读。</p> <p>5、移动方便：产品底部须安装有4个静音万向轮；</p> <p>6、扩展功能强：至少配备2个USB接口1个网络接口；</p> <p>7、须具备良好的读取性能：须2次扫描件即可读全书架上的书籍；</p> <p>8、续航能力强：锂电池，持续工作须为12小时以上；</p> <p>9、充电时间短：须小于6小时；</p> <p>10、触摸显示屏：≥21寸触摸屏平板电脑；</p> <p>11、屏幕可实现旋转：屏幕可实现360度上下旋转、左右旋转、前后旋转，采用羽翼式的旋转支架设计，外形更加美观，产品更有科技感。</p> <p>12、电池电量状况可监测：可通过电量监控软件实施查询电池电量状态；</p> <p>13、手柄重量：≤300 克；</p> <p>14、盘点准确率大于98%；</p> <p>15、工作温度：-10℃-50℃</p> <p>16、存储温度：-20℃-70℃</p> <p>17、工作湿度：<95%RH（无凝露）</p> <p>三、服务要求</p> <p>1、投标人须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和相应工作软件；</p> <p>2、提供三年免费质保。</p> <p>四、技术要求</p> <p>1、所投 RFID 超高频盘点设备（推车式）的手持天线能自动判定图书距离，能有效解决人手对天线的干扰问题、解决同轴电缆对周边标签的误读问题、解决要求天线只能近距离读取标签的问题。提供第三方评测机构出具的手持天线相关技术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为避免对人体辐射伤害，特别是对孕妇、心脏起搏器佩戴者以及身体条件缺陷的读者造成伤害，电磁辐射须遵守国家法定要求，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相关技术标准检测报告复印件。</p> <p>3、图书盘点机手持天线具备射频识别距离功能：10~150mm（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4、图书盘点机须节能环保，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节能环保产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保障证书的真实有效性，证书上须有查询网址，并能查询到申请人公司信息，附查询截图）；</p> <p>5、设备的核心模块读写器为设备的关键元器件，为保障系统的兼容性，设备读写器须与设备为同一品牌，须通过FCC认证，提供读写器FCC认证证书复印件及FCC官网查询截图（FCC官网网址：https://apps.fcc.gov）；</p> <p>6、设备的核心模块读写器为设备的关键元器件，为保障</p>	
--	---	--

	<p>系统的兼容性，设备核心模块读写器须与设备为同一品牌，核心模块读写器须通过 RED 及 LVD 认证，提供相关指令认证证书复印件</p> <p>7、设备的核心模块读写器通过环境适应性试验，在高低温环境下使用后功能正常、能正确接收标签信息，外观无变形损坏，符合《GB/T2423.1-2008》、《GB/T2423.2-2008》标准，提专业射频类检测机构出具上述标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测试报告须通过 CNAS 认证）；</p> <p>8、设备的核心模块读写器为设备的关键元器件，为保障系统的兼容性、可靠性，核心模块读写器与设备为同一品牌。核心模块读写器材料及工艺须符合 ROHS 标准（2011/65/EU 指令），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提供读写器 ROHS 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9、所投品牌型号设备的铅、镉、汞、六价铬、多溴联苯、多溴二苯醚、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邻苯二甲酸丁基苄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共 10 项物质经检测合格，标签材料及工艺 更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有害物质测试报告复印件（测试报告须通过 CMA 认证）；</p> <p>10、图书盘点机手持天线具备射频识别距离功能：10~150mm。(提供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上述功能测试报告复印件)</p> <p>11、图书盘点机须节能环保，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节能环保产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保障证书的真实有效性，证书上须有查询网址，并能查询到申请人公司信息，附查询截图）；</p> <p>12、设备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油墨的铅、镉、汞、六价铬、多溴联苯、多溴二苯醚等有害物质经检测合格，更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提供 SGS 检测机构出具的油墨 SGS 测试报告复印件及油墨供货证明复印件</p> <p>13、所投型号设备防护等级须\geqIP65，提供防护等级证书复印件</p> <p>14、所投盘点设备通过电磁兼容试验，符合《GB/T 17626.4-2018》、《GB/T 17626.5-2019》标准，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复印件（测试报告须通过CNAS及CMA认证）</p> <p>15、所投品牌型号盘点设备通过环境试验，通过《GB/T2423.1-2008》、《GB/T2423.2-2008》标准，提供专业射频类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复印件；</p> <p>16、所投品牌型号盘点设备通过 EMC 试验，通过《GB/T17626.8-2006》、《GB/T17626.9-2011》标准，提供专业射频类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复印件；</p>	
--	--	--

 专
 设银行
 46436
 (*
 752

(5) 如质量验收合格, 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调试完毕通知甲方后7日内, 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 视同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 必须在交付时间内负责补齐, 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含安装)经乙方维修后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甲方有权退货, 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且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售后服务

1、产品质量保证: 供货产品均为厂家全新、原装、正宗的产品, 并随机附产品原产地证书、合格证、序列号及其他相关的资料。严格按照国家“三包”规定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2、质量保证期: 三年, 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保修期内: 免费进行设备安全调试; 免费上门维修保养及更换配件; 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时, 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 24小时内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等服务, 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甲方意见等)报甲方备案, 若48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 则先提供同档次备用机供甲方使用。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质量保证期内甲方有责任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巡查检修。

4、保修期外：设备保修期过后，收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派人到达现场解决，承担终身维修服务。维修过程只收取配件费，且以最优惠价格提供。

5、培训及技术服务：免费为图书馆提供培训操作人员3天以上，确保培训人员能熟练掌握技术操作。乙方负责承担货物的运输及安装调试等一切相关费用及服务，并执行合同中规定的所承担的职责，保证设施能够正常使用。乙方承诺在产品保修期内提供对设备的技术支持及保修维护服务。保修期结束前，由乙方专业技术人员和甲方代表对产品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由乙方负责处理，并得到甲方认可。在修理之后，乙方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6、软件升级服务：对本项目中所涉及到的所有系统软件、应用软件、管理软件，均提供3年的免费升级、终身维护。质保期后，乙方仍然对RFID图书馆系统的软硬件提供技术支持和维护，采用远程服务和现场维护的方式。

七、付款方式：

1、本合同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普通发票）及凭证资料，因发票不合格或瑕疵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自收到乙方相关发票、凭证资料之以及验收报告之日起30日内完成全额货款的支付结算。

3、由于乙方未足额缴纳应缴纳税款和开具发票不真实、不合格而引起的包括商业责任和法律责任在内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的公司名称、开户银行、银行账号以合同提供的为准，如有变更，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届满 3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加盖财务专用章。

八、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拒收货物金额 10% 的违约金；

(2)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参考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最多支付不超合同金额 5% 的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含安装、调试）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赔付违约金给甲方。同时，甲方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且安装外，还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五的逾期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7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金额 30% 的款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若乙方提供的货物(含安装、调试)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5日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含安装、调试),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采购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的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产品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如乙方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应及时无条件换货,并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若不能换货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假冒伪劣产品价款两倍的违约金。

(6) 在质保期内,乙方提供的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场进行处理,若不能处理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7) 乙方出现以上违约行为时,应承担以上违约责任,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九、不可抗力

1、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障碍或延误，不能按约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遇到不可抗力的一方（“受阻方”），只要满足下列所有条件，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

2.1 受阻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直接造成的，且在不可抗力发生前受阻方不存在迟延履行相关义务的情形；

2.2 受阻方已尽最大努力履行其义务或减少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2.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受阻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5天内提供有关该事件的书面说明，书面说明中应包括对迟延履行或部分履行本和的原因说明。

十、通知与送达

1、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由合同各方发出的通知书或其他通讯往来，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送达至本合同中所表明的各方地址或各方书面通知的其他地址。

2、各方应采取当面递交、特快专递、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当面递交的通知以当日为送达日；以特快专递发出的通知以签收日或通知发出后第三日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发出的通知进入对方电子数据接收系统之日视为送达日。

3、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当事人的通信地址、电话发生变更的，应在变更后3日内向对方送达由变更方当事人亲笔签名的变更书面文件，并由本合同指定的对方人员签收确认后为有效。

如双方当事人在本合同中填写的通信地址或电话不准确或无法送达，或者双方当事人通信地址、电话发生变更而未按前述约定通知相对方的，无法送达的责任及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责任方自行承担，相对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视为相对人的所有通知书均已送达。

十一、其他约定

- 1、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的工期交货，工期顺延，乙方不承担。
- 2、甲方为乙方货物进场和安装调试提供施工用水用电，并保证校内运输道路畅通。
- 3、本合同所有货款未付清前，货物所有权为乙方所有，甲方可以使用，但不得转移、转让和抵押。

十二、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 1、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如果任何争议或权利要求起因与本合同或本合同有关或本合同的解释、违约、终止或效力有关，都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 3、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因质量问题导致逾期交付或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4、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合同生效、终止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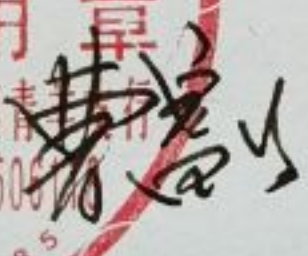
1、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2、合同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冲突，以对技术和更优的为准。

4、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成都体育学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单位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西一段19号

开户银行：建行成都青羊支行

帐号：51001446436051506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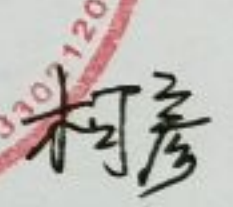
纳税人识别号：12510000400008116Y

电话：028—85097065

传真：

签约日期：2020年 8月1日

乙方：远望谷（宁波）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单位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学士路655号
科技信息孵化园D栋12层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宁波科技支行

帐号：3302040160000621343

纳税人识别号：91330212MA2AJ8K886

电话：0574-87912085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